

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

分类：A1

签发：汪春艳

景城管字（2022）34号

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第 183 号提案的 答 复

尊敬的赖德华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我市环境卫生管理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扎实推进常态长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，取得显著成果，我局市城管保障中心自 2021 年 11 月份成立以来，紧紧围绕常态长效文明城市创建的工作要求，按照“清洁化、秩序化、优美化、制度化”标准，从群众最关注的地方抓起，从最重点的领域突破，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

城市“脏、乱、差”问题，为打造“整洁美丽、整齐有序、整治有力、和谐宜居”的世界瓷都新形象作出应有的努力。

针对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目前作业公司已在风景路等路段放置了脚踩式垃圾桶作为试点，但是效果并不理想，仍出现垃圾未投放入桶的现象。

市城市管理局在日后考核监督管理当中，一是要求公司加大对管理干部和一线员工的培训，提高垃圾桶盖盖的意识，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，以身作责，起带头作用，提醒市民可以采取脚踩的方式开盖。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到人口密集地段、商业密集地段、小区等地作宣传，让大家都参与到文明城市的创建中。三是强化考核管理，要求两家环卫公司保持环卫作业车辆车容车貌的干净整洁，运输过程中车辆作好密封措施，不撒漏、不滴漏。

附件：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市人大选任联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维洲，8505678

邮政编码：333000

